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三冊—長養萬物,長養仁心 悟道 法師主講 (第一二二集) 2023/1/7 華藏淨宗學 會 檔名:WD20-057-0122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三冊,第三單元「貴德」,三、「仁義」。

【一二二、仲春之月,養幼少,存諸孤。命有司,省囹圄,去 桎梏,毋肆掠;毋竭川澤,毋漉陂池,毋焚山林。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七、《禮記》。

『囹圄』就是監獄的意思。『肆』這個字,這是死刑後陳屍示眾。屍體公開示眾,這叫「肆」。『掠』是拷打、拷問,就是刑罰罪犯。『漉』是竭盡、乾涸的意思,水把它放掉,乾了。『陂池』就是池塘湖泊的意思。

這一條講,「春季的第二個月,要特別保養幼小的孩童」,這是懷幼,我們一般講敬老懷幼,小孩要保養好,在春天第二個月。「撫恤可憐的孤兒」,孤兒沒有父母了,要去照顧、去關懷。「要命令掌管司法的官吏減少牢獄中關押的囚犯」,這個也就是說能夠赦免的盡量赦免。這些罪犯,「除去他們的腳鐐和手銬」,這是說對這些犯人放寬一點,不要戴上腳鐐、手銬。春季第二個月,也「不可執行死刑及陳屍示眾、拷打犯人」,在這個時候執行死刑是很不吉利的,而且還陳屍示眾,這個就更不吉祥了,所以在春天第二個月要避免這個事情,也不能去拷打犯人。「不可放乾河川湖泊中的水」,河川湖泊的水不能給它放乾了。「不可使池塘乾涸」,池塘湖泊水你把它放掉,這些魚類就活不了了,這個就違背仁義之心,就沒有仁慈心了,佛教講沒有慈悲心。所以不可以放水,讓池塘湖泊水乾涸。「不可放火焚燒山林」,這個是燒山林木,在《地藏

菩薩本願經》講,不可以燒山林木。以《地藏經》來講,不但春天萬物生長的時期不可以燒山林木,其他的季節也不可以焚燒山林。 因為山林當中很多動物、蜎飛蠕動,非常多,一把火燒了,殺生的 罪業就很重,不曉得殺害多少眾生,所以不可以放火燒山林。這一 條也就是教我們,「順應生生不息的陽氣,長養萬物」,因為春生 夏長,春天就一年的開頭,開始生長了,所以這個時候要避免這些 事情。這個就是我們要學習的地方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